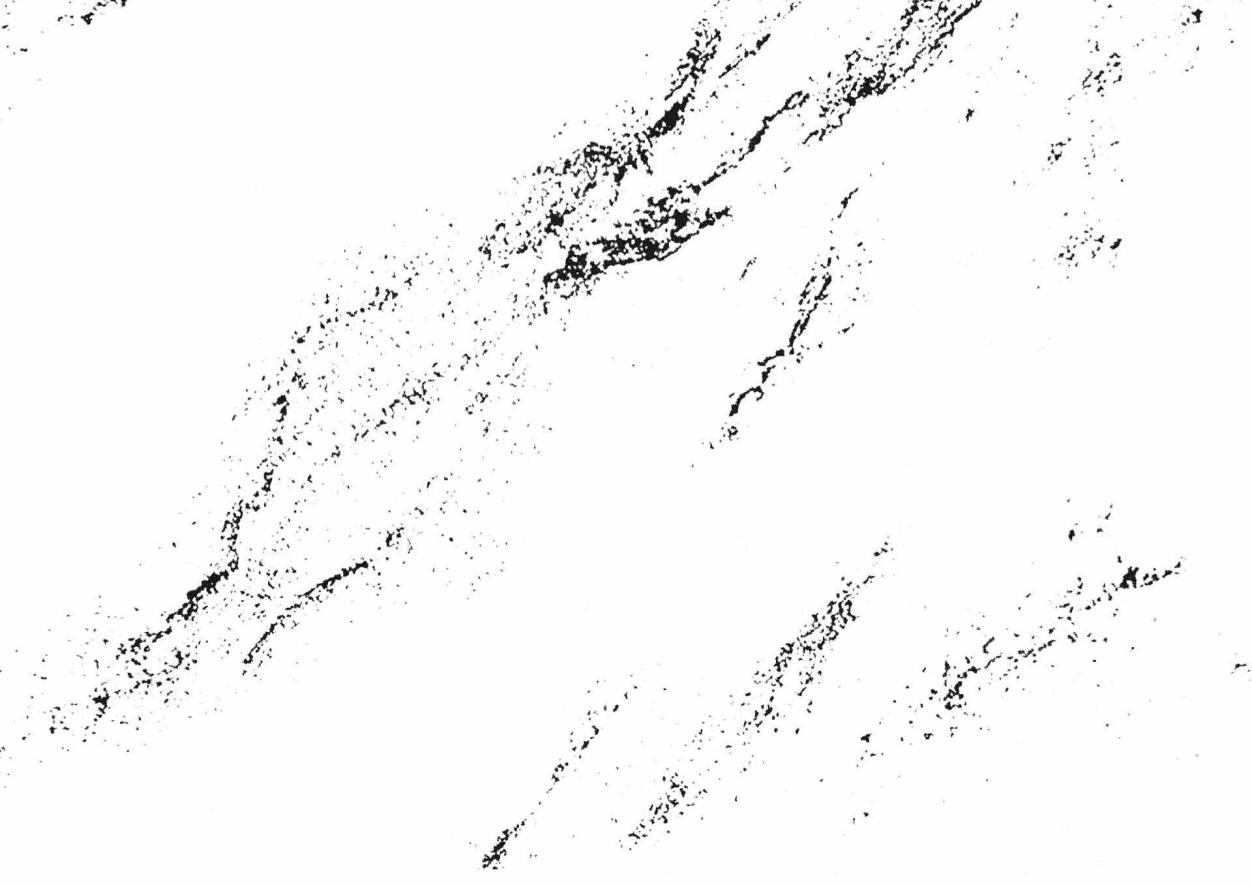




*The Ecological Vision
Reflections on the American Condition*

管理的新角色

管理学大师中的大师**彼得·德鲁克**生前未能结集出版之力作



管理的新角色

社会生态学视野下的美国

[美]彼得·F.德鲁克 / 著 王瀛 /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管理的新角色：社会生态学视野下的美国 / (美)德鲁克著；王灏译。 -- 北京：华夏出版社，2011. 1

书名原文：THE ECOLOGICAL VISION: Reflections on the American Condition
ISBN:978 - 7 - 5080 - 6228 - 0

I. ①管… II. ①德… ②王… III. ①经济管理 - 研究 - 美国 IV. ①F171. 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260694 号

THE ECOLOGICAL VISION: Reflections on the American Condition

Copyright © 1993 by Peter F. Drucker

This edition is an authorized translation from the English language edition published by Transaction Publishers, 35 Berue Circle, Piscataway, New Jersey 08854.

All rights reserved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北京市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号：图字 01 - 2010 - 4282

出版发行：华夏出版社（北京市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 4 号 邮编：100028）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三河市李旗庄少明装订厂

装订：三河市李旗庄少明装订厂

版次：2011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开本：720 × 1030 1/16 开

2011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字数：172 千字

印张：15. 75

定价：39. 00 元

本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我社发行部调换

序　　言

本书收录的文章写作时间的跨度超过了 40 年。最早的一篇《凯恩斯：作为一个神奇系统的经济学》发表于 1964 年；而最近的一篇《后记：一位社会生态学家的反思》是专为本书而写，成于 1992 年。这些文章都保留了当时的原貌，只是个别篇章的题目有所变动。虽然所涉甚杂，但皆有一个中心思想，那就是“关注社会生态学”，即人为环境。每篇文章或是探究人与社会的互动，或是思考人与社区的关联。这些文章皆欲以经济、技术及艺术作为社会经验之维度与社会价值之体现，但它们都不是理论性的文章。最接近理论的两篇是《管理的角色》与《信息、通讯与认识》（见《变革中的管理》），前者试图将管理理论呈现为社会组织的特殊社会功能，后者试图将信息看作是同时包括逻辑和认知两个方面，即通讯与理解。但这两篇，亦不能算是“纯的”理论。即便是那些很“实际的”、讨论“具体措施”的文章，也有其理论基础，抑或说理论维度。所有文章都是散文风格，我希望读者能够轻松阅读。

彼得·德鲁克

目 录

序言

第一卷 美国经验

本卷序言 /3

第一章 美国本质关乎政治 /5

第二章 卡尔霍恩的多极主义 /15

第三章 亨利·福特：最后的平民党人 /36

第四章 IBM 的华生：远见 /51

第五章 美国一致性之谜 /64

第二卷 社会层面的经济学

本卷序言 /83

第六章 美国政治的经济基础 /86

第七章 经济理论的困窘 /107

第八章 利润的妄想 /114

第九章 熊彼得与凯恩斯 /119

2 管理的新角色

第十章 凯恩斯：作为一个神奇系统的经济学 /132

第三卷 管理的社会功能

本卷序言 /151

第十一章 管理的角色 /153

第十二章 管理：成功引发的困境 /168

第十三章 社会革新：管理的新维度 /193

第四卷 为什么社会不充分

本卷序言 /211

第十四章 不入流的克尔凯郭尔 /213

后记 /228

本卷序言

这一卷的前三篇文章：《美国本质关乎政治》、《卡尔霍恩的多极主义》以及《亨利·福特：最后的平民主义者》是我为暂定名为《美国经验》一书所做的准备。我曾计划出版好多书，但是这其中的大部分我并没有没动笔去写，或是没有写完。《美国经验》计划包括 20 余章，除第一章外，每一章讲述一个典型人物，例如卡尔霍恩或福特。每一章展现并讨论一种独一无二的美国特质、价值观，或者说是一种思想。而美国民众往往在潜移默化中形成这样的价值观，影响着他们对社会、经济、政府和政治的认识。例如，第二章将谈到乔纳森·爱德华兹，他是北美殖民时期最后一位伟大的清教牧师、美国最伟大的神学家，同时他也是最先提出美国式的国家与教会关系。与爱德华兹同时代的欧洲人，在 18 世纪启蒙运动的影响下试图将国家和独掌大权的教会分离开来，以保护国家。而爱德华兹主张的分离却是为了保护宗教免受政府和政治的侵害。这可以说明为什么在美国没有产生反教权论，并且在发达国家中只有美国成为特例，能够具备最世俗的政府，同时也有着最具宗教色彩的社会。书的最后一章原拟题为《林肯：我们的信仰》，准备讨论一下这样一个事实及其意义：在所有的国家中，美国将一位政治家作为大众敬仰的人物。

4 管理的新角色

这本书一直也没能完成，因为我对不断多极化的社会中新型社会组织的兴趣越来越浓厚，关注程度也越来越高。这其中首先当然是工商企业以及在新的社会功能下对于这些机构的管理。但是对于刚才讨论的主题我从未失去兴趣。这一卷的最后两篇文章虽是多年之后完成的，但是也谈的是美国经验——关于美国社会和美国政治的社会学。

第一章

美国本质关乎政治^①

1

美国人的精神全部都体现在了政治方面。有一位被这个国家神圣化的人物，他的名字对于大多数美国人而言就是“理想生活”的标志，他的一生全都致力于让人们不断提升自己的境界，他就是亚伯拉罕·林肯。

从一开始，美国民众对自己的所处社会的基本认识就来自于一个政治承诺：“每个美国小男孩都有平等的机会成为美国总统。”你只要将这个口号稍微变一下，例如“每个小男孩都有平等的机会成为首相”，就可以知道为什么这个是美国独有的了。这并非因为机会均等的承诺会被滥用，而是只有在这个国家的政治领域中才会实现。

美利坚民族本身就是由众多极具多样性的民族传统所构成的，一位新移民不会被强迫去信仰某个宗教，不会接受某种统一的风俗习惯或是一种新的文化，甚至不会要求他必须会英语，对他们唯一的要求就是拥

① 此文 1953 年发表于《视角》。

有共同的政治信仰。一位移民要想成为美国公民，就必须宣誓接受那些抽象的政治原则，并承诺捍卫“共和体制的政府”。

总而言之，这个国家的意义——不管是对美国人而言，还是对于整个世界而言——就是一种政治意义。这是一种政府的组成形式，是一种社会秩序，同时也是一种经济制度，当人们赞美或是咒骂美国时，这些东西总是存在于人们的头脑之中。当美国人赞美自己的祖国时，他们其实是在赞美它。用美国民众都很熟悉的国歌歌词来说，就是“美好的自由国度”。而这即便是对于铁杆的欧洲自由主义者而言，也根本算不上是对祖国的定义和对自己身份的认同。

我们必须上溯到奥古斯都时代的罗马，了解当时的“拉丁公民权”这个概念，这样才能找到一个与当今美国一样只有从政治制度角度才能全面认识的社会。但是，所谓“拉丁公民权”只是一个不切实际的想法，永远都没有实现，而美国的政治意义却是真切实在的：有理想化的伟人，有承诺，也有强有力的融合、同化。从政治角度认识美国，就成了解美国本身及其历史与意义的关键所在。

2

在政治领域存在着一些美国独有的观念和制度。

首先就是国家与宗教社会的共存，这是联邦存在的基础。今日的美国是历时最久的、最彻底的非宗教国家。在当时的西方国家中，对于超自然的上帝的信仰依然是毋庸置疑的，而作为传统宗教组织的教会也还在毫无意义地行使许多重要的社会功能。这种世俗国家与宗教社会的共

存绝不是偶然的。在美国人眼里，这两者相互依存，甚至是互为前提。在世界的其他地方，世俗社会总是崛起于对宗教的抗争之中。但是在这个国家，世俗社会却主要是建立在权威的基础上，实际上相当于国家教会的领导人的命令之上，他们认为政权和宗教社会必须严格分离，这样对宗教和教会更为有利。

在政治领域，还有一个概念就是“立宪”，这也是美国社会的一个主要组织原则。实际上，这正是美国得以出名之处，立宪并非只是意味着尊重法律。更确切地说，立宪是一种观点，包括自然、抽象原则的作用以及相关社会活动。这种信仰认为权力若要被恰当运用，则必须被一些总体的、恒定的原则所限制。它确信手段就是目的，反之亦然，二者无法被割裂或单独提出。与此同时，它认为行为的有效性可以为某些理性的准则所决定。换言之，这是一种政治伦理。美国的宪法就是这种基本理念的一次实践。立宪的理念成为很多主要机构的组织力量。例如，今天在工业领域的劳资关系方面，流行着一则“普通法”，强化了企业内部管理层的“联邦主义”和“合法接替”。

从政治角度看，美国人的教育也是很独特的。美国人坚持每个阶段的教育都应该面向社会全体成员，或者说是必须是所有人接受教育。从一个幼稚但公认的观点就可以得到证明，即普遍教育的程度是衡量公民能力较为可靠的指标，该指标的提升说明公民权得到了更为良好和全面的发展。从对教育目标的定义来看，更能说明这一点，这正是外国人对美国的学校体系最难理解之处。美国的教育既反对传统的欧洲的“有教养的个体”这种观念，亦反对现代集权主义体制下所谓的“训练有

序的机器人”。它认为学校应该培养有责任感的、能够自治的公民。用林肯的话讲，“（他们）不想成为主人，因为（他们）亦不想成为奴隶”。美国的学校既不受制于联邦政府，也不受制于某个联邦政治机构。当这个国家在罗斯福新政之初，或是今日检视社会和政府的立足之基时，这就注定使它成为政治争议的焦点。

最后，还有美国的政党，与西方国家政党唯一的共同之处是有政党之名。美国政党的主要目的不是体现原则，而是保证总是可以提供一个可以运作且合法的政府。它不会提出一个需要实现的、指导政府权力的政治理念。它只是提出一个政治统一体对一个强有力的、全国性的、统一的政府的需求。由于这些原因，除非其成功地吸引到了各个阶级，满足了方方面面的条件，否则没有一个美国政党能生存下来。这就解释了为什么美国两大党在行事时总是显得中庸。除非同时吸引极右翼的人士和极左翼的人士，不然没有一个政党可以生存下来。这就反过来解释了为什么美国两大党在竞选演讲时总是在吸引极端人士。除非以美国共同信仰来消弭利益与原则的纷争，否则没有一个政党可以生存下来。

3

20世纪上半叶美国历史上的真正成就来自于政治领域。这个成就是如此伟大，取得的时间离现在如此之近，以至于几乎要超出我们的视野范围：用新的制度建立起来的新的工业社会。这个社会承诺要成为一个稳定、自由和道德的社会。

最为美国人津津乐道的是经济层面的工业成就。20世纪四五十年

代，每一个从欧洲来美国探究美国生产率的“生产率小组”，很快就发现从经济和技术层面基本无法解释美国经济发展的原因。要想对其有所了解，就必须了解自 20 世纪初以来我们所产生的一些社会理念和新的社会政治制度。关键在于我们把公司看作是众人齐心协力、迈向同一目标的组织，或者是在我们新的社会器官中，管理从社会政治学的角度来定义，即对人们的组织和领导。

比任何一种新制度都重要的是——它甚至比将生产率看作是企业的社会责任，或是市场是由管理通过自身活动而创建和扩张这样的新理念还要重要——新的美国准则，它说的是企业与社会的关系。这个准则与 19 世纪的自由放任原则截然相反，也与 19 世纪和 20 世纪的社会主义大相径庭。与自由放任原则不同，商业活动不再被认为是分离和独特的，与社会和政治目标毫无关联。但是它与所有社会主义信条也不相同，它不认为凡涉及公众利益的就必须由政府控制或者是压制。商业活动被理所当地当作个体活动，为了自身的利益和缘由，它们必须努力为大众谋福利，实现指定的社会目标。这样商业企业就像是一个地方的自治政府，通过服务社会目标，从而实现自身的利益，保证自身的生存。这是美国在近 50 年来为西方社会所作的最大贡献，而且毫无疑问这是一个政治上的准则。

在政治领域，独特的美国行为方式依然存在：志愿者组织的行动。这个国家在大多数重要的社会事务上对自愿的、大多是自发的组织行为

有着天然的依赖。这与其他的西方国家的做法截然不同。

今天我们经常能够听到所谓的“美国个人主义”。当然在美国传统中的确存在一个对于个人力量、正直、独立以及个人价值的基本信念。但是这个“个人主义”在这个国家一点都不奇怪——往往更像是一种“集体主义”。只不过它不是一种自上而下、有组织的、政府意义上的集体主义，它是一种自下而上的、志愿性组织的集体主义。

这些在美国人民处理自己的社会和社区问题时表露无遗。如果某个小镇上十几岁的年轻人打架，当地的服务社团扶轮社或狮子会就会出面把他们聚拢在一起，并让他们远离街道。如果医院需要加建侧楼，妇女俱乐部就会为其筹措资金。美国学校的运作主要是基于一个志愿组织——家长教师联合会，这个组织的重要性和学校的督学一样。如果需要征召数以百万计的美国人入伍，我们一般会把这个社会和社区问题交给志愿者组织去解决。即使是征召年轻人入伍，一般也会由普通公民来负责，他们在本社区的招募点上免费工作。

与西方国家相比，美国不知道所谓的“教育部”，但是美国私人团体——例如，大的基金组织——对高等教育实施的权力和影响力非常大，在这一点上没有一个国家可以与美国相提并论，而这一切美国人都视为理所当然。每个美国人一生下来就知道这个国家实际上是由数以千计的纯粹的志愿者的、纯粹的私人的、地区性的组织所统治。它理所当然地认为在这些组织当中，总有一个会满足本地的需求，不管这个需求是什么。尽管它具有私人性质，但它会对公众舆论负责。

美国生活的特色并非“竞争”，虽然一些社会学家努力使我们这样

认为。它是一种志愿者组成的私人团体内部和私人团体之间的竞争与合作共存。这种行为深深根植于过去——它存在于小宗教团体成员间的友谊和他们的相互依赖，同时也存在于拓荒者间的邻里友情，它也存在于我们最新的制度当中。我们整个商业系统中再没有任何一个特色被来访的国外管理人员和劳工代表所提及，即在最激烈的企业竞争之后产生了对政策问题、技术和企业问题的紧密的、组织性强的合作，或者是在某个工厂经理层与工会领导人间为解决日常问题而形成的紧密而频繁的联系。

5

美国人都没有意识到，要想了解美国就必须从政治角度入手。如果他们被问到这一切该作何解释，他们可能会这样回答：这一切来自于拓荒者。当然在一片荒野的、充满敌意的、地图上尚未标注的大陆上，将定居生活和社会文明在不到一个世纪的时间里从大西洋扩展到太平洋，的确是美国人民最伟大的壮举，也为他们留下了最宝贵的经验。但是拓荒者和他们迁徙的整个过程本身就是美国政治本质的一个结果，而非起源。这是一种自觉形成有组织行动的能力，这是一种“立宪精神”，它使得驶过平原和山地的移民列车最后变成井然有序的各州。这是一种适应能力，似乎是天生的一般，将社会的、政治的、经济的组织模式在拓荒时，在未曾预见的情况下继承下来，使得在这个国家定居成为可能。总而言之，在这个大陆快速定居依靠的是这个国家——似乎是在一夜之间——将来自于欧洲的数以百万计的移民变成美国人的能力，这必须在

这样一个前提下完成，即将外国人吸收同化为美国公民以及使其融入美国政治制度。

这种对美国政治精神形式上的影响要远远大过气候、地理，甚至我们的历史经验的影响，它存在于我们最基本的对人和宇宙的本质属性的信仰之中。当我们说这个国家的本质是政治的时候，这就意味着从殖民时代开始，美国就拒绝将理念世界与物质世界、理性世界与感官世界分离开来，这就意味着它只会为笛卡尔、休谟、德国理想主义者（包括马克思），或者说整个现代欧洲思想为基础的后笛卡尔哲学发放临时的旅游签证。除了真实存在以外，每一种哲学都否认政治领域的意义。

对于一个政治家而言，物质永远不会是不真实的、虚幻的，也永远不能成为基础。他的任务就是使用物质来完成建设性的目标，同样他也不会认为理想是虚幻的或不真实的。没有了理想，就没有了方向和向目标前进的能力。政治家必须要避免“非此即彼”的一元主义哲学思想——要么是唯心论，要么是唯物论；要么是唯识论，要么是唯名论；要么是理性论，要么是直觉论。这些哲学上的二元论也不能像欧洲的人文主义者那样将“肮脏的”政治从“纯洁的”智力与艺术文化中剥离出来，同时他也不能像欧洲的唯物主义者那样将政治单纯视为物质条件的理性化或物质力量的产品。他既不能做一个空想家或不切实际的人，也不能是一个充满铜臭的逐利者。他必须总是包容所有的极端并从中找到平衡与和谐。因为对于政治家而言，精神与物质是这个世界的两极。他们虽然彼此对立，但同时也是不可分离、相互依存、互为补充的。

美国一直坚持认为——至少自乔纳森·爱德华兹在 250 年前首次在